

证券代码：300390

证券简称：天华新能

公告编号：2025-003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月25日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20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裴振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孙公司部分股权并向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支持孙公司宜春盛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春盛源”）业务更好发展，本着促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合作模式，同意奉新时代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奉新时代”）、江西飞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宇科技”）以及宜春盛源签署《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宜春盛源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未实缴），奉新时代将持有宜春盛源45%的股权以0元（未实缴）转让给合作方飞宇科技，股权转让完成后奉新时代及飞宇科技将按照持有宜春盛源的股权比例对宜春盛源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合计为260,000万元，其中奉新时代的增资金额为143,000万元，飞宇科技的增资金额为117,000万元。前述股权转让暨增资完成后，宜春盛源的注册资本将增至270,000万元，其中奉新时代持股55%，认缴148,500万元；飞宇科技持股45%，认缴121,5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宜春盛源签署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